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皖通科技

股票代码：002331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和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高新南七道国家工程实验室 A1701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易增辉

通讯地址：成都市成华区长融东三路28号5栋1单元\*\*\*\*\*

股权变动性质：减少（表决权委托与一致行动解除、股份减持）

签署日期：二〇二一年六月十八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2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3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计划.....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权益变动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0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1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南方银谷	指	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公司、皖通科技	指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南方银谷、易增辉
安华企管	指	安徽安华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报告书	指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15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报告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1、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七道国家工程实验室 A1701
法定代表人	周发展
注册资本	8,522.4488 万元
成立时间	2004 年 4 月 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04721315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技术咨询与上门维护；信息系统集成（不含限制项目）；通信工程、通信技术、网络工程；经营电子商务（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从事广告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进行广告经营审批登记的，另行办理审批登记后方可经营）；礼仪策划，企业形象设计，展览展示策划；信息咨询、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人才中介服务及其它限制项目）；物业管理，自有物业租赁。（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取得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是：增值电信业务。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七道国家工程实验室 A1701
经营期限	2004 年 4 月 2 日至无固定期限
联系电话	0755-61880995

#### 2、易增辉

姓名	易增辉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5106241963*****
住所	成都市成华区长融东三路28号5栋1单元*****
通讯地址	成都市成华区长融东三路28号5栋1单元*****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 1、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南方银谷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身份证号码	长期居住地	国籍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周发展	董事长	3403221980*****	深圳	中国	无
周成栋	董事、总经理	3401111974*****	深圳	中国	无
刘晓捷	董事	3101071978*****	上海	中国	无
孙树峰	董事	3701211973*****	上海	中国	无
罗雷	董事	4301031963*****	深圳	中国	无
彭帅	董事	1303241988*****	北京	中国	无
纪保平	董事	4413221979*****	深圳	中国	无
刘岚	董事	3101131976*****	上海	中国	无
周妍	董事	4207041988*****	深圳	中国	无
步春兵	监事	3210271977*****	深圳	中国	无
张绍杭	财务负责人	4415221991*****	深圳	中国	无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持有皖通科技股份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未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

行股份 5%。

###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不排除在符合并遵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股份的可能性。如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则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应的报告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截至2020年9月17日，公司披露《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南方银谷及其一致行动人安华企管、易增辉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90,491,47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1.96%。

2020年12月3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安徽安华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表决权委托与一致行动协议之解除协议》，双方于2020年5月8日签署的《表决权委托与一致行动协议》自2020年12月3日解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可支配表决权股份比例17.21%。

2021年5月12日至6月18日，南方银谷通过竞价交易减持1,092,222股公司股份，南方银谷于2021年5月13日减持公司股份时，误操作买入50,000股，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5月18日披露的《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误操作买入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69,894,75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6.97%。

###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种类	本次权益变动前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南方银谷	人民币普通股	56,593,019	13.73%
安徽安华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普通股	19,554,500	4.75%
易增辉	人民币普通股	14,343,958	3.48%



合计		90,491,477	21.96%
股东名称	种类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南方银谷	人民币普通股	55,550,797	13.49%
易增辉	人民币普通股	14,343,958	3.48%
合计		69,894,755	16.97%

###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易增辉持有的 14,343,958 股股份为限售股，限售期为自股份上市之日（2018 年 2 月 14 日）起 36 个月。

除上述情形外，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未设置其他抵押、质押、留置等任何担保权益，不存在冻结、查封或者其他任何被采取强制保全措施的情形。

## 第五节 权益变动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经自查，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6个月，南方银谷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交易方式	交易方向	交易期间	交易均价 (元/股)	交易股数(股)	股份比例(%)	
南方银谷	集中竞价	卖出	5月12日	12.84	200,922	0.05	
			5月13日	12.42	201,800	0.05	
			5月19日	12.03	77,200	0.02	
			6月18日	11.21	612,300	0.15	
		合计				1,092,222	0.27
		买入	5月13日	12.44	50,000	0.01	

注：2021年5月13日，南方银谷在减持公司股份过程中，误操作买入50,000股，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18日披露的《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误操作买入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6）。

除上述情形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6个月内不存在其他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3、信息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二、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周发展

2021年6月18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易增辉

2021年6月18日

##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皖水路589号
股票简称	皖通科技	股票代码	00233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南方银谷、易增辉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高新南七道国家工程实验室A1701、成都市成华区长融东三路28号5栋1单元*****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互为一一致行动人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表决权委托与一致行动解除、减持）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90,491,477股 持股比例：21.9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20,596,722股 变动比例：5.00% 变动后数量：69,894,755股 变动后比例：16.97%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为《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周发展

2021年6月18日



（此页无正文，为《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易增辉

2021年6月18日